



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年3月14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廉政署肅貪組

連絡人：組長 謝名冠

連絡電話：02-25675586*2101

法務部廉政署與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共同偵辦新北市某公立高職教職員辦理營養午餐業務涉嫌收賄案

法務部廉政署（下稱本署）與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下稱宜蘭地檢署）聯合偵辦新北市與宜蘭縣公立學校營養午餐弊案，於今（14）日上午由法務部派駐本署檢察官毛有增及宜蘭地檢署主任檢察官林宏松、檢察官沈念祖等7名檢察官，率本署廉政官39人，同步搜索宜蘭縣、新北市等7處所，扣得相關帳證，並帶回李姓團膳業者及新北市某公立高職蔡姓主任等12人詢問。

新北市中小學前於爆發營養午餐弊案後，宜蘭縣全○餐盒食品工廠，認有機可乘，租用前遭查獲停業之○龍餐盒團膳公司之中央餐廚工廠，在新北市開立全○餐盒食品有限公司（下稱全○公司），並標得新北市、宜蘭縣多所國中、高中職學校營養午餐標案。李姓業者為擴張營業版圖，及避免供餐違失遭記點處罰，涉嫌以金錢行賄承辦人。承辦人於收受財物後，違背職務，放水從寬處理，涉有貪瀆罪嫌。

本署前於101年間獲報後，積極佈線蒐證，並報請宜蘭地檢署檢察官指揮偵辦。期間發現全○公司供餐有遲到、擅改餐食內容等違失外，亦發現所供應餐點迭有異物，例如：塑膠袋、蟑螂、蟋蟀、蜘蛛、乾燥青蛙、牛奶長蛆、糕餅過期等不良供餐情形，惟

業者均能屢屢通過學校之監督與驗收，順利請款。本署除將持續追查貪瀆犯行外，另針對營養午餐弊案一再發生，將研提相關防弊措施。